

2026年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和规划，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实施药物政策，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五）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六）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

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八）指导各镇（街、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九）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研究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一）负责制定中医药发展规划，推动中医药强区建设。

（十二）负责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区无偿献血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规划财务股、政策法规与综合监督股（行政审批服务股）、宣传科技教育与信息化股、体制改革股、爱国卫生与疾病预防控制股（职业健康股）、医政医管股、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股、卫生应急股、中医股（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人事股，另设有机关党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内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包括：江门市新会区基层医疗卫生财务结算中心、江门市新会区人民医院、江门市新会区中医院、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江门市新会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门市新会区第三人民医院、江门市新会区皮肤医院、江门市新会区结核病防治所、江门市新会区经济开发区医院、江门市新会区第二人民医院、江门市新会区司前人民医院、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社区服务中心、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中心卫生院、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中心卫生院、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中心卫生院、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中心卫生院、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卫生院、江门市新会区大鳌镇卫生院、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卫生院、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卫生院和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3,77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217,335.15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2,852.5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6.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9,385.6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4.5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3,958.17	本年支出合计	273,958.1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3,958.17	支出总计	273,958.1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73,958.17	53,470.46	300.00	0.00	0.00	0.00	217,335.15	0.00	2,852.56	0.00	0.00	0.00
260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一级)	273,958.17	53,470.46	300.00	0.00	0.00	0.00	217,335.15	0.00	2,852.56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3,958.17	16,859.83	257,098.3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6.52	3,705.62	0.9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9.62	3,698.72	0.9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67	299.77	0.9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62.51	2,962.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06	288.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04	144.0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385.63	12,589.63	256,796.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4.33	929.60	924.73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56.50	929.60	26.9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9.12	0.00	279.12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18.71	0.00	618.71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79,607.89	0.00	179,607.89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11,358.10	0.00	111,358.1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47,929.62	0.00	47,929.62	0.00	0.00	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398.06	0.00	1,398.06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2,414.76	0.00	12,414.76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347.18	0.00	1,347.18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5,160.17	0.00	5,160.17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0,213.76	10,173.70	30,040.06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354.58	0.00	6,354.58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1,341.41	9,884.80	21,456.61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517.77	288.90	2,228.87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5,012.86	1,245.89	33,766.97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860.12	1,245.89	4,614.23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0,980.80	0.00	20,980.8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306.94	0.00	7,306.94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5.14	0.00	185.14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84.54	0.00	184.5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5.32	0.00	495.32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011.49	0.00	9,011.49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7,553.39	0.00	7,553.39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58.10	0.00	1,458.1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44	240.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8	35.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3	53.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03	152.03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57.50	0.00	2,357.50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257.50	0.00	2,257.5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019	育幼服务	1,066.36	0.00	1,066.36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902	育儿补贴	1,066.36	0.00	1,066.36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58	564.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58	564.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88	279.8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4.70	284.7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47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6.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197.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4.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770.46	本年支出合计	53,770.4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3,770.46	支出总计	53,770.4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3,470.46	16,859.83	36,610.6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	0.00	1.44
[20132]组织事务	1.44	0.00	1.44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44	0.00	1.4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6.52	3,705.62	0.9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9.62	3,698.72	0.9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67	299.77	0.9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962.51	2,962.5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06	288.0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04	144.0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	4.34	0.00
[20808]抚恤	5.20	5.2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5.20	5.2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9,197.92	12,589.63	36,608.29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4.33	929.60	924.73
[2100101]行政运行	956.50	929.60	26.90
[21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9.12	0.00	279.12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18.71	0.00	618.71
[21002]公立医院	11,880.92	0.00	11,880.92
[2100201]综合医院	791.54	0.00	791.54
[2100202]中医（民族）医院	8,267.94	0.00	8,267.94
[2100203]传染病医院	474.74	0.00	474.74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205]精神病医院	439.36	0.00	439.36
[2100206]妇幼保健医院	1,347.18	0.00	1,347.18
[2100208]其他专科医院	560.17	0.00	560.17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077.48	10,173.70	2,903.78
[210030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2.50	0.00	212.50
[2100302]乡镇卫生院	10,347.21	9,884.80	462.41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517.77	288.90	2,228.87
[21004]公共卫生	9,688.40	1,245.89	8,442.51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432.12	1,245.89	186.23
[2100403]妇幼保健机构	84.34	0.00	84.34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306.94	0.00	7,306.94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5.14	0.00	185.14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84.54	0.00	184.54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5.32	0.00	495.32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9,011.49	0.00	9,011.49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7,553.39	0.00	7,553.39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58.10	0.00	1,458.1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44	240.4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08	35.0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53.33	53.3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03	152.03	0.00
[21015]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57.50	0.00	2,357.50
[2101504]信息化建设	100.00	0.00	100.00
[2101505]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257.50	0.00	2,257.50
[21017]中医药事务	20.00	0.00	20.00
[2101704]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0.00	20.00
[21019]育幼服务	1,066.36	0.00	1,066.36
[2101902]育儿补贴	1,066.36	0.00	1,066.36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0.00	1.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0.00	1.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64.58	564.5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64.58	564.5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9.88	279.88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84.70	284.7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859.8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361.86
[30101]基本工资	6,231.90
[30102]津贴补贴	648.90
[30103]奖金	298.32
[30107]绩效工资	662.2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8.0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81.7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4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7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9.35
[30113]住房公积金	279.8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2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33
[30201]办公费	17.55
[30204]手续费	0.01
[30205]水费	1.40
[30206]电费	15.00
[30207]邮电费	9.66
[30211]差旅费	0.4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3
[30213]维修（护）费	0.80
[30216]培训费	4.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28
[30228]工会经费	24.5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7.5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27.64
[30301]离休费	17.81
[30302]退休费	3,233.77
[30304]抚恤金	5.20
[30305]生活补助	1.70
[30307]医疗费补助	68.2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6,610.63
[301]工资福利支出	8,575.58
[30101]基本工资	56.00
[30102]津贴补贴	455.00
[30103]奖金	6,635.00
[30107]绩效工资	1,129.7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9.7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90.82
[30201]办公费	1.29
[30206]电费	19.72
[30209]物业管理费	22.16
[30211]差旅费	3.80
[30213]维修（护）费	35.01
[30214]租赁费	40.00
[30218]专用材料费	1,086.46
[30224]被装购置费	7.20
[30227]委托业务费	8.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62.0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29.05
[30301]离休费	0.90
[30302]退休费	2.16
[30305]生活补助	2,558.46
[30306]救济费	4.00
[30307]医疗费补助	2,298.89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8]助学金	43.85
[30309]奖励金	8,672.3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8.46
[310]资本性支出	215.19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55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49.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2.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3.64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419.57	2,419.57	0.00	0.00
“三公”经费	50.57	50.5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3	0.03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8.26	48.2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2.00	22.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6	26.2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28	2.28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0.00	0.00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0.00	30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6,859.83	16,859.83	16,859.83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小计	1,749.13	1,749.13	1,749.13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312.20	1,312.20	1,312.2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06	101.06	101.0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35.87	335.87	335.87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小计	2,048.97	2,048.97	2,048.97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17.45	1,817.45	1,817.4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65	62.65	62.65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8.87	168.87	168.87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第三人民医院-小计	165.24	165.24	165.2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5.24	165.24	165.24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皮肤医院-小计	144.95	144.95	144.95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4.95	144.95	144.95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结核病防治所-小计	102.50	102.50	102.5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2.50	102.50	102.5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新会经济开发区医院-小计	191.93	191.93	191.9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65.09	165.09	165.0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6.84	26.84	26.84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基层医疗卫生财务结算中心-小计	233.43	233.43	233.4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2.32	182.32	182.3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	6.62	6.6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49	44.49	44.49	0.00	0.00	0.00	0.00
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小计	2,310.79	2,310.79	2,310.7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91.40	1,891.40	1,891.4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19.39	419.39	419.3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卫生院-小计	829.16	829.16	829.1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49.62	649.62	649.6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9.54	179.54	179.54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司前人民医院-小计	1,380.67	1,380.67	1,380.6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380.67	1,380.67	1,380.67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1,021.52	1,021.52	1,021.5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72.32	772.32	772.3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9.20	249.20	249.2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1,519.86	1,519.86	1,519.8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01.29	1,201.29	1,201.2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18.57	318.57	318.57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944.86	944.86	944.8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21.44	721.44	721.4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23.42	223.42	223.42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卫生院-小计	680.04	680.04	680.0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21.05	521.05	521.0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8.99	158.99	158.9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932.85	932.85	932.8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88.45	688.45	688.4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4.40	244.40	244.4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大鳌镇卫生院-小计	850.82	850.82	850.8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67.02	667.02	667.0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3.80	183.80	183.8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卫生院-小计	1,023.52	1,023.52	1,023.5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89.22	789.22	789.2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34.30	234.30	234.3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卫生院-小计	729.59	729.59	729.5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02.32	602.32	602.3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7.27	127.27	127.2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7,098.34	36,910.63	36,610.63	300.00	0.00	0.00	220,187.71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小计	22,613.36	22,613.36	22,613.36	0.00	0.00	0.00	0.00	
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经费	2.88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培训工作。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补助经费	20.80	20.80	20.8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加快引进全科医生人才，加大全科医师培训力度，壮大全科医师队伍，提高全科医师的服务技术。
全科医生转岗（岗位）培训补助经费	20.80	20.80	20.8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全科医生转岗（岗位）培训工作。
节庆论坛展会经费（国际护士节专项活动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国际护士节相关庆祝系列活动，表彰先进。
节庆论坛展会经费（中国医师节专项活动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中国医师节相关庆祝系列活动，表彰先进。
公共卫生应急疫情防控演练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疫情防控应急演练，有效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的处置能力。
医疗急救体系运营费	53.40	53.40	53.4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我区医疗急救服务能力水平，高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紧急医疗救援任务。
预防性体检服务补助经费	455.00	455.00	45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预防性体检服务（含高中生学生健康检查费）。
新会区—宁明县粤桂医疗协作交流工作经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新会区—宁明县粤桂医疗协作交流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卫健局新办公场所修缮工程资金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大楼维修支出。
医疗卫生防疫物资储备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好防控应急物资采购、储备、轮换、调配和监管工作。
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返还	2,257.50	2,257.50	2,257.50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的对象进行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返还。
医疗卫生健康事业管理事务经费	62.44	62.44	62.44	0.00	0.00	0.00	0.00	开展医疗卫生健康事业管理事务工作。
新会区卫健系统百名医师进村站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卫健系统百名医师进村站工作。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支委工作补贴。
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工作。
新会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新会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集中隔离管理费	19.04	19.04	19.04	0.00	0.00	0.00	0.00	列支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集中隔离管理费。
新会区卫生健康系统人才引育工作经费	160.50	160.50	160.5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卫生健康系统人才引育工作。
计划生育事业经费	9.36	9.36	9.36	0.00	0.00	0.00	0.00	开展涉及计划生育、计生协会、关爱女孩等业务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区镇两级）	6,635.00	6,635.00	6,635.00	0.00	0.00	0.00	0.00	为缩小城乡公共卫生服务差距，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我区要在城乡全面实施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19项重大公共卫生项目，以健康教育、预防接种、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等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按照《改革方案》要求，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把公共卫生服务配套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安排。
爱国卫生与疾病预防控制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基础设施投入、宣传等经费；开展病媒生物控制，保障重大活动顺利召开。
消灭越冬蚊专项工作经费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消灭越冬蚊专项工作。
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资金	326.91	326.91	326.9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市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江卫〔2014〕290号）文件要求，我局组织各镇（街）开展清理造册工作，做好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的补助工作。
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将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纳入乡村振兴建设计划，落实原则上每个行政村有1间政府建设的村卫生站，村卫生站业务用房建筑面积不低于80平方米，布局合理，配置满足农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人员和设备。
农村卫生站医生补贴专项资金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为落实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卫生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卫生站服务能力建设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06〕60号）要求，对农村卫生站医生实施每年每卫生站医生补贴2万元。为吸引医务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提高卫生站医疗服务水平，进一步加强全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切实建设好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保障广大农村居民公平、可及和便利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推动农村卫生事业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定向培养中医人才经费	2.25	2.25	2.25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中医人才定向培养工作，培养一批素质高、能吃苦、做得好、留得住的乡镇基层中医人才，进一步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促进我区医疗卫生事业改革发展。
镇级卫生院补助经费	1,639.23	1,639.23	1,639.23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乡镇卫生院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粤发〔2007〕9号）、新会区人民政府《印发新会区乡镇卫生院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新府办〔2009〕51号）和《广东省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促进乡镇卫生院进一步发展，提高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水平，吸引更多人才到乡镇卫生院服务，进一步方便人民就医。
医联体下派专家及重点专科建设专项补助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群众看病就医可及性。
发展农村中医药事业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发展我区农村中医事业经费。
计生四术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为符合条件的群众提供免费四术服务。
卫生健康专职干部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对各镇（街）村（社区）计生专职干部按标准发放补助。
农村计生家庭节育奖（区镇两级）	301.55	301.55	301.55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计生家庭节育奖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区、镇两级）（三保）	2,074.33	2,074.33	2,074.33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区、镇两级）（三保）	668.16	668.16	668.16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区、镇两级）（三保）	2,784.35	2,784.35	2,784.35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费（区镇两级）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对符合申请政府出资的计生家庭购买计划生育意外伤害保险。
育儿补贴经费（区、镇两级）	1,066.36	1,066.36	1,066.36	0.00	0.00	0.00	0.00	从2025年1月1日起，对本区户籍中符合《广东省人口计生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生育或收养的3周岁以下婴幼儿，以及符合条件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的婴幼儿发放补贴，至其年满3周岁。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区、镇两级）	763.06	763.06	763.06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区、镇两级）	341.04	341.04	341.04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区、镇两级）	1,604.84	1,604.84	1,604.84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保洁保安后勤物业管理服务	22.16	22.16	22.16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保洁保安后勤物业管理服务。
办公设备购置	1.90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购置办公设备支出。
食堂及配送餐支出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食堂及配送餐支出。
聘用人员经费	83.20	83.20	83.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长期聘用人工工资、绩效的发放。
聘用人员经费（医疗急救体系运营费）	74.40	74.40	74.4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长期聘用人工工资、绩效的发放。
江门市区域卫生计生信息平台建设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应用江门市区域卫生计生平台，实现江门市区域卫生计生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及业务协同。
江门市新会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小计	4,846.99	418.99	418.99	0.00	0.00	0.00	4,428.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非免疫规划疫苗（二类疫苗）采购按法律法规要求进行采购，保障疫苗安全。
交通学校体检工作经费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按照收支两条线管理要求，通过安排预算项目，结算相关费用支出。
紧急采购新冠肺炎检测设备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购置相关设备，本年支付设备余款。
疫苗流通和接种管理系统及接种门诊标准化建设专用设备	8.64	8.64	8.64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购置相关设备，本年支付设备余款。
核酸检测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结算核酸检测任务试剂耗材、卫生耗材、防护物资成本费用。
购置职业健康检查仪器及信息系统经费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0	专项用于购置职业健康检查仪器、信息系统。
试剂及耗材费用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按照收支两条线管理要求，通过安排预算项目，结算相关试剂、卫生耗材等成本。
办公用房修缮维修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工程修缮改造，消除楼房的安全隐患，改善工作环境，达到上级部门的相关要求。
购买医疗责任保险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每年购买医疗责任保险，保障医患双方的合法权益、防范化解医疗纠纷、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疾控中心网络信息安全维护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维护中心网络安全运作。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支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支委工作补贴。
车辆购置经费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购置1辆公务用车。
疫苗冷库修缮维修经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疫苗冷库修缮维修支出。
重大活动卫生保障专项（卫生监督）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区重大活动公共卫生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卫生监督信息化建设（卫生监督）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维护升级卫生监督信息系统。
突发公共事件经费（卫生监督）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预防我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及时进行应急处置。
卫生监督管理经费（卫生监督）	5.10	5.10	5.1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区卫生健康监督管理系统正常进行。
购置医用数字化X射线摄影系统设备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拟购置一台数字化医用DR机以提升影像诊断质量，满足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及职业健康体检需求，保障医疗安全。
购置卫生监督制服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购置卫生监督制服支出。
减免二类疫苗储存配送费补助资金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每月根据新会区各医疗机构对一类疫苗、二类疫苗的需求量进行疫苗配送，确保疫苗的存储、运输和使用安全。根据《关于2018年免疫规划冷链设备更新补充需求所需经费的批复》（新府办复（2018）542号），区财政每年安排50万元给区疾控中心，可用于二类疫苗存储配送及人员经费、日常运作等支出。
聘用人员经费（减免二类疫苗储存配送费补助资金）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每月根据新会区各医疗机构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求量进行疫苗配送，确保疫苗的存储、运输和使用安全。根据《关于2018年免疫规划冷链设备更新补充需求所需经费的批复》（新府办复（2018）542号），区财政每年安排50万元给区疾控中心，可用于二类疫苗存储配送及人员经费、日常运作等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艾滋病综合城市示范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国家各项艾滋病性病防治政策措施，推动防治工作全面深入开展，提高艾滋病相关知识知晓率及高危人群艾滋病和梅毒干预检测覆盖面，提高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生存质量，加大感染者和病人的配偶或固定性伴艾滋病病毒抗体检测的比例，提高感染者和病人接受抗病毒治疗的比例，对人群开展主动监测检测，早期发现病例，及时为感染者和病人提供行为干预和抗病毒治疗，可有效防止二代传播，遏制人群中疫情的上升。本年支付以前年度医疗机构经费。
国家免疫规划国家项目专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适龄儿童常规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90%，疫苗冷链配送覆盖率100%，疫苗冷链温度监测覆盖率100%，疫苗相关传染病报告率100%；按上级要求进行专项督导和常规督导。
水质检测专项经费	28.32	28.32	28.32	0.00	0.00	0.00	0.00	完成全区镇级以上集中式供水单位和二次供水单位水质监测，频次为每半年一次。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监测份数共170份；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覆盖15家医疗机构；对重大活动供餐蔬菜农药残留进行检测。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委托性卫生防疫及卫生检测服务补助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1) 每月对区级供水单位进行卫生监测，每季度对镇级供水单位进行卫生监测，每半年对农村供水单位进行调查和卫生监测；(2) 区级水源水每月28项，出厂水34项，管网末梢34项；镇级供水单位水源水一三季度28项，二四季度13项，出厂水36项、管网末梢水一三季度36项，二四季度23项；(3) 上下半年各完成一次农村饮用水调查和卫生监测。出厂水36项、管网末梢水36项；(4) 严格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验方法》（GB 5750-2006）进行采样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达到质量控制要求。 (5) 每半年对一次性消毒产品进行卫生监测；(6) 6、8月对泳池水进行卫生监测。(7) 对辖区内5间学校学生开展近视、肥胖、脊柱弯曲异常等常见病干预工作。 (8) 完成上级下达公共卫生国家随机监督监测工作任务。
聘用人员经费（委托性卫生防疫及卫生检测服务补助）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1) 每月对区级供水单位进行卫生监测，每季度对镇级供水单位进行卫生监测，每半年对农村供水单位进行调查和卫生监测；(2) 区级水源水每月28项，出厂水34项，管网末梢34项；镇级供水单位水源水一三季度28项，二四季度13项，出厂水36项、管网末梢水一三季度36项，二四季度23项；(3) 上下半年各完成一次农村饮用水调查和卫生监测。出厂水36项、管网末梢水36项；(4) 严格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验方法》（GB 5750-2006）进行采样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达到质量控制要求。 (5) 每半年对一次性消毒产品进行卫生监测；(6) 6、8月对泳池水进行卫生监测。(7) 对辖区内5间学校学生开展近视、肥胖、脊柱弯曲异常等常见病干预工作。 (8) 完成上级下达公共卫生国家随机监督监测工作任务。
检验科及疫苗储存冷库电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检验设备、疫苗储存冷库不间断运行，确保检验设备正常运转，疫苗储存冷库温度维持在2-8℃。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购置实验室仪器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生活饮用水、食品、职业卫生安全，为相关部门监督管理工作提供准确可靠的实验室数据，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本年支付以前年度应付款。
体育馆及中医院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经费用于支付新会体育馆、区中医院葵湖分院两个区级新冠疫苗大型临时接种点所产生的费用。
流调溯源中心运转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经费用于结算流调溯源中心相关支出。本年支付以前年度应付款。
新会区儿童青少年近视筛查专项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试点工作，搭建新会区儿童青少年视力筛查数据平台、实施适龄学生全员视力筛查、建立健全学生视力健康电子档案，精准实施近视干预工作；本年支付余款。
流调溯源中心防控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经费用于结算流调溯源中心相关支出。本年支付以前年度应付款。
计量认证及资质认定	3.96	3.96	3.96	0.00	0.00	0.00	0.00	为保证检测结果质量，提高检测水平，计划对中心使用的仪器设备进行仪器计量检定/校准和组织中心检验人员参加能力验证和室间比对活动。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	11.50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的企业数3间；完成职业健康教育咨询2场次；承担全区的职业中毒应急调查与处理、职业病事故调查等职业卫生相关职能。
疾病控制专项经费	26.60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达95%，传染病及时报告率达100%，传染病报告、管理规范。通过开展登革热疑似病例筛查，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治疗、早处置”，及时有效处置登革热疫情。广泛开展登革热防控知识健康教育宣传活动，提高市民知识知晓率。通过开展疟疾病例监测和宣传教育，巩固消除疟疾成果，防止输入性疟疾引起继发传播，“三热”病人年血检率不少于0.5%。
邹健涉疫苗维稳事项	12.80	12.80	12.80	0.00	0.00	0.00	0.00	依法依规处置化解矛盾和稳控。
办公设备购置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购置办公设备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事务管理经费（卫生监督）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区卫生健康监督日常公共事务管理正常运作。
公共事务管理经费	127.20	27.20	27.20	0.00	0.00	0.00	100.00	支付因开展相关业务发生的支出，如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聘用人员经费（卫生监督）	16.85	16.85	16.85	0.00	0.00	0.00	0.00	区卫生监督执法协管人员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聘用人员经费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	每月按时足额支出我单位聘用非编制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江门市新会区人民医院-小计	83,260.33	484.58	384.58	100.00	0.00	0.00	82,775.75	
药品零差价补偿	235.60	235.60	235.60	0.00	0.00	0.00	0.00	在取消药品加成政策的同时，实施医疗服务价格的调整和医保支付、财政补偿政策的调整，为医院提供补助。
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补助经费	13.38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根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要求，保证应急设施、设备、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物资储备，用于购买防疫所需的消毒液、手术衣、手套、口罩等防护设备一批。
设备购置费	2,5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572.02	支付本单位的设备购置费，满足医院日常营运需要。
卫生材料费	12,219.38	0.00	0.00	0.00	0.00	0.00	12,219.38	支付本单位的卫生材料费满足医院日常营运需要。
药品费	1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00.00	支付本单位的药品费满足医院日常营运需要。
处理病人欠费	21.28	21.28	21.28	0.00	0.00	0.00	0.00	用于冲减出院病人发生的医疗费用，缓解医院因承担社会责任产生的经济压力。
艾滋病定点医院经费	12.16	12.16	12.16	0.00	0.00	0.00	0.00	用于购买防控设备，构建完善的新会区艾滋病防控和服务体系，承担艾滋病患者和病毒感染者的医疗服务工作，体现社会对艾滋病患者和病毒感染者的关爱，维护艾滋病患者和病毒感染者合法权益，确保接触救治艾滋病患者的医务人员自身安全，构建和谐社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2.16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用于本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人员经费（事业收入安排）	40,299.88	0.00	0.00	0.00	0.00	0.00	40,299.88	支付本单位的人员经费费用，满足医院日常营运需要。
公用经费	9,684.47	0.00	0.00	0.00	0.00	0.00	9,684.47	支付本单位的公用经费费用，满足医院日常营运需要。
卫生健康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本单位卫生健康项目及医院日常营运需要。
江门市新会区人民医院传染病防治楼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用于江门市新会区人民医院传染病防治楼项目建设。
江门市新会区中医院-小计	48,129.62	8,467.94	8,267.94	200.00	0.00	0.00	39,661.68	
药品零差价补偿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政策性补偿医院执行药品零差价的成本，促进医院健康、可持续发展。
中医药临床科研教育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举办各类中医药培训，提高卫技人员的中医药专业技术水平与能力，更好为新会人民的健康服务。
中医药事业经费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采购中医医疗设备，提高医院服务水平，提升患者就医体验。
处理医疗欠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补偿医院对三无人员及社会困难人员的医药费欠款。
办公用地及用房租金补助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支付办公用地及用房租金，缓解办公用地及用房的紧缺问题。
医院经费补助	8,000.00	8,000.00	8,000.00	0.00	0.00	0.00	0.00	缓解医院运营压力，促进医院健康、可持续发展。
在职人员经费（事业收入安排）	17,064.1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64.10	支付医院日常运营费用，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专用材料费用（事业收入安排）	13,7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756.00	支付医院日常运营费用，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离退休费及补助（事业收入安排）	1,136.25	0.00	0.00	0.00	0.00	0.00	1,136.25	保障退休人员享有合理合规的退休待遇，维持医院正常运营。
资产设备购置费（事业收入安排）	2,05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5.07	支付医院日常运营费用，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日常运营费用和其他费用（事业收入安排）	5,253.78	0.00	0.00	0.00	0.00	0.00	5,253.78	支付医院日常运营费用，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费用（其他收入安排）	396.49	0.00	0.00	0.00	0.00	0.00	396.49	支付医院日常运营费用，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1.44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提高离退休干部生活水平，丰富离退休干部生活，积极开展党支部活动。
医院运营费用（非税收入安排）	8.50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支付医院日常运营费用，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江门市新会区中医院枢纽新城院区工程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完成枢纽新城院区建设前期的评估、勘察、设计等工作。
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中医药健康管理活动，提升居民健康科普知识。
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小计	23,253.36	2,356.90	2,356.90	0.00	0.00	0.00	20,896.46	
药品零差价补偿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药房药品储藏条件，提升药房服务质量，保障医院服务能力的提升；控制药品费用不合理增长，减轻患者就医贵的负担，让广大群众能买到便宜放心的药品。
医院补助经费	1,150.00	1,150.00	1,150.00	0.00	0.00	0.00	0.00	缓解医院运营压力，促进医院服务能力提高及可持续发展。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10.50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优化医院的接种服务流程，提高疫苗接种率，减少女性宫颈癌的发生；有效预防乙肝、流感的发病率，和老年人带状疱疹发病率。
适龄儿童窝沟封闭经费	14.26	14.26	14.2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合适的宣传方法，向全区适龄小学生及家长推广防龋知识，促进适龄小学生自愿接受第一恒磨牙（六龄齿）窝沟封闭治疗。
计生专项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每年度到社区、厂企等公共场所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提供咨询服务及技术服务等工作；对各镇从事计划生育服务的医疗机构提供相关督导工作；对从事计划生育服务的医疗技术人员提供相关培训或现场指导工作；印刷发放计生宣传资料及药具指引资料。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妇女儿童健康教育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各种形式的健康教育活动，使居民了解影响健康的行为，了解疾病的发生和传播知识；让居民树立健康意识，改变不健康的生活行为方式，自觉地采纳并养成有益于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从而降低或消除影响健康的危险因素，达到预防疾病、促进健康、提高生命质量的目的。
孕产妇保健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全区适龄婚育妇女提供规范的孕产期检查、住院分娩、产后访视等服务，提高我区出生人口质量。保障全年早孕建册率、孕产妇健康管理率、产后访视率达到要求，维持孕产妇死亡率在低位水平。加强孕期健康宣传教育工作，提倡自然分娩，推广标准、规范的健康教育模式。
儿童保健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在辖区内实施规范的儿童保健工作，对儿童健康水平监测，尽量将辖区儿童纳入健康管理范围，收集、统计、分析儿童健康信息。2.实行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等项目的质量控制、进行新生儿死亡评审等工作。3.学龄前儿童健康管理，含健康体检、儿童龋齿预防保健、血常规检测、视力筛查，以及全部园所的卫生年审等工作。
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补助经费	13.58	13.58	13.58	0.00	0.00	0.00	0.00	全区各级助产医疗机构积极开展先天性心脏病筛查意义的宣传，提高群众自觉接受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的意愿，规范开展筛查工作，并负责相关信息的报送，促进先天性心脏病患儿的早发现和早干预。
国家免费婚(孕)前检查经费	255.80	255.80	255.80	0.00	0.00	0.00	0.00	推行免费婚前孕前健康检查，提高目标人群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增强目标人群参加免费婚(孕)前检查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有效推动出生缺陷综合防治。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法两纲”妇幼卫生保健管理经费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一法两纲”总体目标，结合年度妇幼保健工作计划，履行对辖区妇幼保健工作的组织、监督落实的管理职能，保障“一法两纲”目标任务的有效实施，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儿童常规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的要求，为刚出生新生儿免费接种乙肝疫苗—预防乙型病毒性肝炎、卡介苗—预防儿童结核病；发现、报告预防接种中的疑似异常反应，并协助调查处理。
出生缺陷防控项目专项经费	320.00	320.00	320.00	0.00	0.00	0.00	0.00	全区各级助产医疗机构根据项目方案要求规范开展出生缺陷防控工作，加大健康宣教力度，提高广大群众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充分利用财政资金对符合补助条件的服务对象实施补助，以提高孕妇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的依从性，减少严重出生缺陷儿的出生，使出生缺陷获得早期诊断，早期干预，减轻因病致残，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避孕药具管理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全区避孕药具服务项目管理业务水平和服务质量、不良反应上报监测，提高免费避孕药具服务可及性，增强育龄群众获得规范、适宜的避孕服务；增强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促进育龄夫妻保持适当的生育间隔，保护女性健康和生育能力，保障母婴健康。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经费	336.14	336.14	336.14	0.00	0.00	0.00	0.00	为新会区符合条件的适龄妇女开展“两癌”免费检查服务，积极宣传两癌的防治知识，增强妇女的自我保健意识。
在职人员经费（非统发）	7,885.20	0.00	0.00	0.00	0.00	0.00	7,885.20	保障在编人员享有合理合规的薪资、福利待遇，维持医院正常运营。
聘用人员经费	3,063.90	0.00	0.00	0.00	0.00	0.00	3,063.90	保障聘用人员享有合理合规的薪资、福利待遇，维持医院正常运营。
离退休人员经费	859.80	0.00	0.00	0.00	0.00	0.00	859.80	保障离退休人员享有合理合规的退休待遇，维持医院正常运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用经费	8,534.34	0.00	0.00	0.00	0.00	0.00	8,534.34	保障医院日常运营支出所需，购买药品、卫生耗材、设备、服务等，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债务还本支出	553.22	0.00	0.00	0.00	0.00	0.00	553.22	根据与银行的贷款合同，合理安排资金，按期履行偿还本金的义务。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1.44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队伍建设，激励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更好地履职尽责，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
适龄儿童早期发育免费筛查和评定	13.10	13.10	13.10	0.00	0.00	0.00	0.00	对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新会区常住人口出生满6个月和18个月的儿童）开展早期发育免费筛查和评定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残疾儿童发生。
妇幼事务工作经费	153.68	153.68	153.68	0.00	0.00	0.00	0.00	缓解医院运营资金压力，促进医院服务能力改善，更好地开展妇幼事务工作。
江门市新会区第三人民医院-小计	12,414.76	439.36	439.36	0.00	0.00	0.00	11,975.40	
药品零差价补偿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文件要求取消药品加成，由财政补偿部分药品差价，减轻取药病人医疗负担。
精神病人欠款专项补助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家庭贫困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减免部分医疗费等费用，减轻精神病人的家庭经济负担。
新型长效针项目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对实施新型长效针的精神病患者减免部分医疗费用，有效控制病人病情，减轻实施长效针精神病人的经济负担。
高风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救治救助高风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减轻高风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经济负担。
精神疾病防治康复经费	18.24	18.24	18.24	0.00	0.00	0.00	0.00	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规范管理率、规律服药率；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率。
精神疾病康复“日间医院”补助经费	7.60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帮助日间医院精神康复者维持病情稳定，提升自身能力，为其重返社会创造条件。
流浪乞讨医疗救助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区民政部门送来的流浪乞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治疗服务，保障社会的和谐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安、民政精神病人治疗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为区公安部门送来的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治疗服务，保障社会的和谐稳定。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助经费	7.60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为无户籍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监护服务，保护被监护人的身体健康和人身安全。
预防与控制精神病肇事肇祸行为管理经费	5.32	5.32	5.32	0.00	0.00	0.00	0.00	应急处置有肇事肇祸行为倾向的精神病患者，预防和减少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
农村癫痫防治管理项目	13.88	13.88	13.8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农村癫痫防治管理工作，完成癫痫筛查诊断、免费药物治疗和随访、数据处理以及业务培训等工作。
人员经费	7,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400.00	自有经费人员支出，无绩效目标。
运转类经费	4,575.40	0.00	0.00	0.00	0.00	0.00	4,575.4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提高退休党支部书记委员的工作积极性，顺利开展退休党员的组织生活。
江门市新会区皮肤医院-小计	5,160.17	560.17	560.17	0.00	0.00	0.00	4,600.00	
药品零差价补偿	24.78	24.78	24.78	0.00	0.00	0.00	0.00	根据新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会区城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政策补偿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府办函〔2017〕180号）的文件要求，我院属于公益二类公立医院，执行公立医院改革政策，取消药品加成政策。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补偿80%，财政专项补助补偿10%，医院自我消化10%的原则进行补偿。
麻风病人水电费	6.72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我院承担麻风病防治公共职能，负责管理麻风院，长期供养麻风病后遗症病人。麻风院现有麻风病康复病人28人，此项目对麻风院康复病人的公用支出-水电费补助，保障其基本生活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麻风病人护理费	7.73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根据《转发广东省皮肤性病防治中心关于转发2022年全国麻风病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的要求，此项目是对麻风院康复病人的护理费补助，保障其疾病得到有效的治疗。麻风院现有麻风病康复病人28人，肌体畸形，基本没有劳动能力，病人长久卧床不能自理，需要长期护理照料。
麻风病、皮肤病、性病传染疾病预防经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麻风病、皮肤病、性病防治工作的文件要求，我院做好全区皮肤病、麻风病、性病防治工作，成立专门的防治小组，由专业的医护、防保人员负责全区防治工作的具体实施。此项目普及全区约90万常住人口，应作为常态化管理，我院落实各级职责，准确把握传染疾病防治情况，全区皮肤病、麻风病、性病传染疾病有效地得到预防控制，维护社会稳定。
医院综合管理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麻风病康复区是新会区唯一收治和长期供养麻风病人的病区，现长期供养麻风病后遗症病人28人，我院专门负责麻风病康复区的管理工作。此项目主要用于麻风院的全部支出，包含医院每天安排专业的医护人员给病人诊疗、检查、换药、病情监测等；负责病人的日常管理、照顾病人的伙食、生活所需等公用开支；维护麻风病院的公共实施、基本建设、院区管理等工作。
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指南（试行）》、《江门市麻风病症状监测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做好全区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我院成立专门的麻风病症状监测小组，由专业的医护、防保人员开展监测防控工作。此项目普及全区约90万常住人口，应作为常态化管理，我院落实各级职责，每季度进行防治工作督导，准确把握传染疾病防治情况。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麻风病人生活费	8.78	8.78	8.78	0.00	0.00	0.00	0.00	根据新会区人民政府《关于区皮肤医院麻风康复病人纳入特困供养人员管理问题的批复》（新府办复〔2017〕350号）区财政按城镇低保标准上浮10%的标准对此类麻风病康复病人发放生活费，2025年全市的低保标准为每人950元/月，预算2026年每人1045元/月，共7人，2026年总预算金额8.78元。
麻风病人医药费	8.40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转发广东省皮肤性病防治中心关于转发2022年全国麻风病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的要求，此项目是对麻风院康复病人的医药费补助，保障其疾病得到有效的治疗。麻风院现有麻风病康复病人28人，肌体畸形，基本没有劳动能力，需要长期用药治疗。部分病人长久卧床不能自理，并且伴有其他基础病。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及支委工作补贴	0.36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新会区委组织部《关于做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新组通〔2024〕3号）的文件要求，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工作补贴，按每人每月300元、200元和150元标准发放。2026年我院实现普及2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支委人员补贴，预算费用0.36万元。
人员经费（非统发）	2,1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8.00	本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经费自筹资金解决。此项目主要是本单位所有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支出、在职和退休人员的其他个人和家庭补助等人员支出。
设备货物及服务类支出	6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1.00	本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此项目主要是本单位因业务需求、维护医院正常运作、业务发展所需的设备、货物、服务类采购支出。
公用经费	1,7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31.00	本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此项目主要是本单位因业务需求、维护医院正常运作所需的公用支出、药品和卫生材料等运营公用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房屋修缮及改造工程支出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	本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此项目主要是医院部分房屋及业务用房陈旧、存在安全隐患，需修缮；部分用房因业务发展需求，需改造。
麻风院康复病人护工及生活服务项目	53.00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我院承担麻风病防治公共职能，负责管理麻风院，长期供养麻风病后遗症病人。为做好特殊人群的社会保障，维护社会稳定，麻风院的管理是一项不可间断的工作。该项目主要用于麻风院康复病人的看护、生活照料及后勤保障，对维持麻风院的平安稳定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现需外判第三方服务公司，一年预算费用53万元。
皮肤病防治及麻风院管理工作经费	411.40	411.40	41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医疗机构改革文件的要求，我院承担麻风病、皮肤病防治职能，负责管理麻风院。该项经费只要用于疾病防治及麻风院的全面管理，能进一步提升皮肤疾病治疗效果、提升人民健康水平、维护麻风院及社会稳定，需作为常态化管理。
江门市新会区结核病防治所-小计	1,398.06	474.74	474.74	0.00	0.00	0.00	923.32	
新会区结核病控制项目	245.60	245.60	245.6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本区结核病预防、控制、诊疗、监测、技术指导和科研等工作。构建完善的新会区结核病防控和服务体系，保障全区年度内没有重大结核疫情发生，有效控制传染源，做好病患者的追踪管理。
新会区结核病防治经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保护易感人群，提高结核病的治愈率和降低患病率。做好疑似结核病人及结核病人的发现、转诊工作。加强结核病知识宣传工作，提高全民防痨意识。
初生婴儿补种卡介苗及卡介苗接种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免疫接种工作，有效预防和控制传染病，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会区结核病防治所药品零差价补偿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调整医药价格，破除“以药养医”机制，在取消药品加成的机制同时，实施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和财政补偿机制的调整。以群众受益为出发点，充分发挥公立医院公益性的主体作用。
医疗设备设施购置项目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更新设备设施项目，是推进我所医疗高质量发展途径，能做好医疗保障，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更好地为人民健康服务。
新会区结核病防治所事业支出	9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923.32	严格执行公立医院公益性定位，合理安排年度事业支出，保障医院正常运转、医疗业务开展、设备更新及公共卫生服务任务落实，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与效率，控制医疗成本，规范医保基金使用，提高患者与职工满意度，推动医院可持续健康发展。
医疗卫生机构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偿资金(绩效补差)	129.14	129.14	129.14	0.00	0.00	0.00	0.00	弥补医院医疗收入与成本支出之间的差额，保障公立医院公益性职能履行，稳定医务人员队伍，保障基本医疗服务供给，稳定医院正常运行与持续发展。
江门市新会经济开发区医院-小计	239.00	115.50	115.50	0.00	0.00	0.00	123.50	
开发区防病治病经费	3.30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提高防病意识及保障医疗安全。
区级医疗风险基金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维护患者、医院及医疗工作人员权益，使医患双方有共同的协商平台，保障医患双方利益。
平价医疗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35.04	35.04	35.04	0.00	0.00	0.00	0.00	降低病人成本，提高平价医院所需的医疗配套。
医疗卫生机构经常性收支差补偿资金	59.50	59.50	59.50	0.00	0.00	0.00	0.00	增强人力资源保障，满足不断增长的医疗业务开展、人员配置的需要。
公用经费	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79.75	保障全年医疗业务开展。
聘用人员经费（平价医疗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8.96	8.96	8.96	0.00	0.00	0.00	0.00	增强人力资源保障，满足不断增长的医疗业务开展、人员配置的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聘用人员经费（防治病经费）	8.70	8.70	8.70	0.00	0.00	0.00	0.00	增强人力资源保障，满足不断增长的医疗业务开展、人员配置的需要。
人员经费（自筹资金）	32.46	0.00	0.00	0.00	0.00	0.00	32.46	增强人力资源保障，满足不断增长的医疗业务开展、人员配置的需要。
基建设备购建	10.29	0.00	0.00	0.00	0.00	0.00	10.29	保障全年医疗业务开展。
江门市新会区基层医疗卫生财务结算中心-小计	12.73	12.73	12.73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0.55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为确保中心的工作能及时、有序地开展。
食堂及配送餐支出	2.70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在提升员工幸福感及归属感的同时，提高工作效率。
其他基本运行运转经费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本中心人员的财务管理水平，确保中心业务的正常运作。
聘用人员经费	4.68	4.68	4.68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单位本年度的账务录入和统计工作，按时足额发放聘用员工工资。
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小计	6,354.58	212.50	212.50	0.00	0.00	0.00	6,142.08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127.50	127.50	127.50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85.00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1,177.61	0.00	0.00	0.00	0.00	0.00	1,177.61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4,104.97	0.00	0.00	0.00	0.00	0.00	4,104.97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购建	859.50	0.00	0.00	0.00	0.00	0.00	859.50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卫生院-小计	1,340.83	37.82	37.82	0.00	0.00	0.00	1,303.01	确保本单位日常医疗业务活动和办公活动的正常运转。
药品零差价补偿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9.82	9.82	9.82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人员经费	498.93	0.00	0.00	0.00	0.00	0.00	498.93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用费用	769.58	0.00	0.00	0.00	0.00	0.00	769.58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购建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34.50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司前人民医院-小计	6,338.77	139.10	139.10	0.00	0.00	0.00	6,199.67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39.10	39.10	39.10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2,86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869.64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3,025.03	0.00	0.00	0.00	0.00	0.00	3,025.03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购建	3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00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2,051.90	28.50	28.50	0.00	0.00	0.00	2,023.40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8.50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817.11	0.00	0.00	0.00	0.00	0.00	817.11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1,165.49	0.00	0.00	0.00	0.00	0.00	1,165.49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构建	40.80	0.00	0.00	0.00	0.00	0.00	40.80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3,117.10	117.10	117.10	0.00	0.00	0.00	3,000.00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22.10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922.15	0.00	0.00	0.00	0.00	0.00	922.15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1,808.02	0.00	0.00	0.00	0.00	0.00	1,808.02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购建	26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69.83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使用美沙酮对滥用阿片类物质成瘾者进行长期维持治疗，以减轻他们对阿片类物质的依赖，促进身体康复的戒毒医疗活动，进一步减少由于滥用阿片类物质成瘾引起的疾病、死亡和引发的违法犯罪，使阿片类物质的成瘾者回归社会。
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2,839.55	54.55	54.55	0.00	0.00	0.00	2,785.00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14.55	14.55	14.55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1,2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1,220.06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1,491.30	0.00	0.00	0.00	0.00	0.00	1,491.30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构建	73.64	0.00	0.00	0.00	0.00	0.00	73.64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卫生院-小计	2,897.21	45.96	45.96	0.00	0.00	0.00	2,851.25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11.96	11.96	11.96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34.00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897.37	0.00	0.00	0.00	0.00	0.00	897.37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1,503.92	0.00	0.00	0.00	0.00	0.00	1,503.92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购建	449.96	0.00	0.00	0.00	0.00	0.00	449.96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中心卫生院-小计	2,441.07	56.07	56.07	0.00	0.00	0.00	2,385.00	
药品零差价补偿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16.07	16.07	16.07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人员经费	772.23	0.00	0.00	0.00	0.00	0.00	772.23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1,397.27	0.00	0.00	0.00	0.00	0.00	1,397.27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购建	2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50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大鳌镇卫生院-小计	2,516.05	49.85	49.85	0.00	0.00	0.00	2,466.20	
药品零差价补偿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17.85	17.85	17.85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人员经费	1,162.33	0.00	0.00	0.00	0.00	0.00	1,162.33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经费	1,196.87	0.00	0.00	0.00	0.00	0.00	1,196.87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购建	1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7.00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卫生院-小计	3,052.40	34.06	34.06	0.00	0.00	0.00	3,018.34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11.56	11.56	11.56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22.50	22.50	22.5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1,457.08	0.00	0.00	0.00	0.00	0.00	1,457.08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1,377.18	0.00	0.00	0.00	0.00	0.00	1,377.18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基建设备构建	184.08	0.00	0.00	0.00	0.00	0.00	184.08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卫生院-小计	1,200.50	38.50	38.50	0.00	0.00	0.00	1,162.00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8.50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优化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保证接种质量和接种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药品零差价补偿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国家基药制度实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人员经费	345.58	0.00	0.00	0.00	0.00	0.00	345.58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
公用费用	701.72	0.00	0.00	0.00	0.00	0.00	701.72	资金用于单位日常活动费用的运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建设备购建	114.70	0.00	0.00	0.00	0.00	0.00	114.70	资金用于医疗设备的更新换代，提高诊疗水平。
江门市新会区第二人民医院-小计	21,620.00	152.36	152.36	0.00	0.00	0.00	21,467.64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36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激励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更好地履职尽责，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药品零差价补偿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明确落实了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政策，降低了患者的用药费用，减少患者的家庭负担，解决医院看病难的问题。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优化了本单位的接种流程、降低接种成本，提高了我区疫苗接种率，降低了疫苗相关疾病的发病率，提高社会稳定性。
人员经费	10,624.84	0.00	0.00	0.00	0.00	0.00	10,624.84	支付本单位职工的工资福利费用，满足医院日常运营需要。
公用经费	10,842.80	0.00	0.00	0.00	0.00	0.00	10,842.80	支付本单位的日常公用开支相关的费用，如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项目，满足医院日常运营需要。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73,958.17万元，比上年减少16,742.4万元，下降5.8%，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对上年预算额度进行压减申请；二是受经济大环境影响，辖区周边厂企减少，导致务工流动人口减少，预计将会影响医疗业务收入同比产生降幅；支出预算273,958.17万元，比上年减少16,742.4万元，下降5.8%，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对上年预算额度进行压减申请；二是为应对医疗收入下滑的影响，按照“以收定支、保障重点”的原则，在确保人员经费正常安排的前提下，对药品、卫生材料、维修维护等公用经费进行了从严控制和结构性压缩。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0.57万元，比上年增加21.66万元，增长74.9%，主要原因是疾控中心本年计划购置1辆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3万元，比上年增加0.0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局本年度根据结合业务开展、对外交流合作等工作需求，新增了0.03万元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8.2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2万元，比上年增加2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26万元，比上年减少0.01万元。）比上年增加21.99万元，增长83.7%，主要原因是疾控中心本年计划购置1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2.28万元，比上年减少0.36万元，下降13.6%，主

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相关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419.57万元，比上年减少2,516.25万元，下降51%，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没有申请核酸检测经费；二是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农村医疗保险返还资金下达与上年同期对比减少2,095.96万元；导致医疗费补助与上年对比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9,382.5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660.7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467.5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254.3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55,319.5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24,506.46平方米，车辆9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58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559.84万元，主要是医疗设备、办公设备、信息设备和公务用车等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8.3万元，比上年减少491.7万元，下降9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申请代支疫情防控医学观察集中隔离场所费用。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育儿补贴经费	1066	及时足额发放育儿补贴，切实缓解婴幼儿家庭的育儿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显著缓解家庭育儿成本压力，提升生育意愿，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35	为缩小城乡公共卫生服务差距，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我区要在城乡全面实施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19项重大公共卫生项目，以健康教育、预防接种、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等原基本公共实施卫生服务项目，以及按照《改革方案》要求，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把公共卫生服务配套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安排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